

证券代码：832247

证券简称：ST 晶品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23 日 10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247	ST 晶品	2021年7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高翠、张艺伟等律师。

#### (七) 会议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汾湖大道 558 号公司办公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1)、《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2)。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七) 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八) 审议《关于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九) 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十)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十一) 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编号：2021-026)。

(十二) 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方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2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4)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22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汾湖大道 558 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申方 联系电话：0512-86876763 传真：0512-86876761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汾湖大道 558 号 邮编：215211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 《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